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
第二六九回 集英軒因夢悟詩 枯樹嶺開棺檢驗

卻說施公回轅，參詳了一回，只得安寢。睡至三更時分，忽覺信步走出轅門。走有半里之路，便是宿遷縣門。又往城外走去，過了吊橋，見左首有座大廟，廟前叢聚多人在那裡。又聞人說：三齊廟門口，死了一人，不知是哪家的兒子。施公聽說，便走過去看。及至走到跟前，並無死屍，只是一班江湖上賣藝的人在那裡變戲法。圍了一堆人，在那裡看熱鬧。施公也站下來去看。只見那變戲法的：先變了些瓜果，又變了兩隻雀子、一隻山雞，到後來竟變出一具棺材；旁邊立了一個人，好象公門中仵作模樣，手中掌了一柄斧頭，忽然又不見了。一會子又裝出一男一女，男的是書生打扮，女的是俊俏佳人，在那裡彼此戲謔。倏忽間一男一女，杳無蹤影。又裝出一個儒生，搖搖擺擺，走了出來，手中執了一柄白紙扇，嘴裡唧唧呀呀念著詩。施公仔細聽去，只聽念道：花事闌珊夢醒遲，玉人斜立倚花枝；春光已逐東風去，害殺相思弱不支！施公聽罷暗道：「可不是詠的傷春詩嗎？」正自說著，又見那儒生去換了衣服，仍就是賣武藝打扮，復到當場耍起拳來。

看了一回，以前變戲法，以後打賣拳。單這中間變棺材，裝儒士，是個什麼意呢？一會子人也散了，拳也不打了，施公也走了。忽聽人說：「宿遷縣衙門失火。」施公趕緊往城根跑去。不料人多路擠，走到吊橋，忽然橋樑塌下一角，許多人跌入城河。

施公一驚，醒來乃是一夢。又聽了一聽，正打三更。施公便將夢中所見情形，參詳一遍，因道：「棺材旁首立了一人，手執斧頭，難道叫我開棺復驗麼？又想那儒生詠的那首詩，起句是『花事闌珊夢醒遲』，這頭一個安著花字。第二、三句，『玉人斜立倚花枝』，『春光已逐東風去』，這兩句頭上，安著玉春二字。末句便是『害殺相思弱不支』，分明是『花玉春害殺』五字。難道這王陸氏的兒子王開槐，是花玉春謀害的麼？」又道：「王開槐是個手藝人，如何是儒生打扮的？」想來想去，實是可疑。不覺又入夢境：只見一人生得頗為粗俗，手攜幼女，立在牀前，口稱：「冤枉。」施公仔細一看，見那粗漢，滿頭血汗，甚是可憐。施公問他姓名，已倏然不見。又見一武生打扮的，生得頗為俊秀，跪在牀前，若作懼怕之狀。施公也欲問他名姓，只聽更鐘亂響，驚醒仍是一夢。施公又悉心解悟道：「難道王開槐竟是被那武生謀害的麼？且等明日再行嚴訊，務要追出了，才好為民治理。」於是施公復睡了一覺，已是東方已白，紅日高上。施公起來，梳洗已畢，用過早點。當命傳知宿遷縣，聽候親臨午堂，復訊王陸氏控告一案。並著原差，將原告人證傳齊。手下人去訖。日將晌午，施公便往縣署，就在縣署用過了午飯。知縣稟稱，「原告人證均已傳到，請施公升堂。」

施公隨即恭坐大堂，悉心復訊。先問王李氏道：「本部堂昨已住邑廟求神示夢，已蒙城隍神明示清楚：爾丈夫王開槐，與爾女秀珍，實係為爾與武生同謀，一並毒死。爾尚有何言抵賴？可從實招來！」只見李氏說道：「大人明鑒，小婦人丈夫，實係暴病身亡，委無謀害情事。且不知什麼武生謀害。若果真是謀害死的，難道縣大老爺與小婦人也有什麼好情，有傷反說無傷，有心袒護麼？」施公聽說，大怒喝道：「好大膽刁惡淫婦！還敢強調頂撞！不用大刑，定不肯招，快取夾棍上來。」

差役答應，隨將王李氏拖翻在地，將夾棍在腿上夾起，兩旁將繩子收起。只見李氏大聲哭道：「小婦人實被冤枉！」施公便命鬆了，道：「本部堂明日再開棺復驗，那時給兩個憑據。驗出傷來，看爾尚有何說，爾敢具開棺請驗的甘結麼？」李氏道：「小婦人甘願具結。但有一件，如驗不出傷來，大人又將何以對小婦人丈夫呀？」施公道：「若驗不出，本部堂自行參處，給爾請予旌表何如？」李氏道：「既如此，小婦人情甘具結便了。」施公便命具上了甘結，著即仍然收監。一面傳諭知縣，預備搭蓋屍廠。另傳著名老手仵作一名，明早隨往柏樹嶺，開棺復驗。吩咐已畢，施公回轅。

次日，知縣早將原被人證，及書差、仵作等人，在柏樹嶺旁伺候。施公亦出城五六里，便至柏樹嶺，早見屍廠搭蓋齊全。

施公下了轎，升堂公案。知縣參見已畢。便命屍母王陸氏、屍妻王李氏，率領地甲、書差、仵作人等前去伐墓，現出屍墓。

仵作用斧子將棺蓋砍開，把屍身翻出。先由原驗仵作，週身復驗，喝報仍無傷痕。施公又命另帶著名老手仵作復驗，據報：由上至下，週身驗到，委係因病而死，實無致命之處。施公聞報，便離公座，與知縣親臨檢地，也看不出何處有傷，但只見屍身肉爛皮腐而已。施公看過，心中好不難受，只好命他蓋棺，道：「再作計議。本部堂準備自行參處，給李氏旌表便了。」

正自暗想，命人封棺。忽從身邊，陡起一陣狂風，吹得各人毛骨皆驚，兩目皆難開展。施公頗為詫異，暗自說道：「本部堂為爾有冤，特來開棺檢驗，爭奈毫無傷痕。若果致命部位實係難驗，爾今夜再去本部堂那裡托夢，明白指訴，以便本部堂作主。」於是便命人先行蓋棺，加了封條，並派地方妥為看守。

王李氏仍然收監。吩咐已畢，便命回轅。畢竟如何驗出，且看下回分解。